

上海嘉能未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补发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声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嘉能未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9月14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由于公司内部沟通疏忽，未能及时披露会议决议公告，现予以补充披露，详见公司2023年11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补充披露的《上海嘉能未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1）。

公司今后将加强公司治理，完善内控制度及信息披露制度，严格依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以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，公司对上述补发公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嘉能未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3日